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6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公司将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10 月 8 日下午 3 点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10 月 7 日至 2015 年 10 月 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10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10 月 7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10 月 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 在 2015 年 9 月 2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蜀新大道 1168 号科研综合楼一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

-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 2、《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议案说明

上述议案《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上述议案《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只选举一名监事，因此，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直接选举，不采用累积投票制。

上述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5 年 9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请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3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持证券帐户及本人身份证，受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790
- 2、投票简称：华神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 年 10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华神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2.00 元代表议案 2，3.00 元代表议案 3。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则 1.01 元代表候选人王仁果，1.02 元代表候选人王可澄，1.03 元代表候选人黄顺来。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 1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王仁果	1.01 元
	王可澄	1.02 元
	黄顺来	1.03 元
议案 2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2.00 元
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累积投票制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王仁果投 X1 票	X1 股
对王可澄投 X2 票	X2 股
对黄顺来投 X3 票	X3 股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7 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8 日下午 3: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作废。

五、其它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人员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 联系人：刘渝灿

(3) 联系电话：028-66616656 传真：028-66616656

(4) 电子邮箱：dsh@huasungrp.com

(5) 董事会办公室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蜀新大道 1168 号科研综合楼 6 楼

六、备查文件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附件：（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或填写选举票数）：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选举票数		
1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王仁果			
		王可澄			
		黄顺来			
			赞成	反对	弃权
2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5 年 月 日